考試院第 14 屆第 76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2 日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周弘憲　許舒翔　邱文彥　王秀紅　伊萬・納威
　　黃東益　鄧家基　劉孟奇　施能傑　蔡秀涓

列席者：劉建忻　吳美紅　林明裕　劉約蘭　懷　敘　黃新雛
　　陳佳慧　許秀春

出席者請　假：呂秋慧

主　席：周弘憲

秘書長：劉建忻　　紀　錄：張筱筠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75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74 次會議，銓敘部議復行政院函送「警察人員執行勤務遭受暴力或意外危害致身心障礙及領有勳章獎章加發退休金標準」第 1 條、第 5 條及第 3 條附表修正草案條文、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請本院同意會銜發布及函送立法院一案，經決議：「照部研議意見通過，同意會銜。」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2 日函復行政院，另函復銓敘部。

決定：洽悉。

三、書面報告

（一）本院銓敘處案陳總統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令修正公布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第 3 條及第 11 條條文一案。

決定：洽悉。

（二）考選部函以 115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擬增額錄取 3 名列入候用名冊，請提本院會議報告一

案。

決定：洽悉。

四、臨時報告

劉秘書長建忻口頭報告：近期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專題報告獨立機關首長代理制度及審查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草案之備詢情形。

施部長能傑補充報告：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草案之情形。

決定：洽悉。

貳、討論事項

一、許召集人舒翔提：審查考選部函陳國家考試偶發事件處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報告，請討論。

王委員秀紅：分享今年6月27日、28日舉辦115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部針對臺南考區如遇強降雨停班停課或考場淹水之相關應變措施，並肯定修法後之分區停考標準更臻明確。

許副院長舒翔：本辦法修正後，將提高國家考試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事故之應變彈性，依實務情形，調整相關處理機制，並由部為主體會同典試委員長依實際狀況妥適因應。

邱委員文彥：針對國家考試如何因應氣候變化，建議部未來與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密切聯繫，並加強試務人員之訓練及應考人之宣傳。另可參考經濟部水利署歷年淹水紀錄或淹水潛勢圖，作為考場應變之判斷參考。

伊萬・納威委員：本辦法與試場監場人員密切相關，爰建議加強試務人員之訓練外，並訂定相關SOP以供遵循。

劉部長孟奇：對委員詢問事項加以說明。

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

二、銓敘部議復行政院主計總處函送主計人員陞遷規定第 3 點

、第 4 點、第 5 點，建請同意備查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意見通過，並函復主計總處同意備查。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 10 時 4 分

主　席　　周　弘　憲